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科員 洪慧真
電話：04-22289111*54703
傳真：04-25260640
電子信箱：jessic44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南屯區大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體字第11400234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7040000E_114002340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局環境教育輔導團訂於114年5月2日(星期五)假長
億國小二樓會議室辦理「因材網資源利用推廣環境教育教
學應用工作坊」，請各校轉知校內教師，並惠予參與人員
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另請內新國小協助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辦理開課事宜。
- 三、檢附旨案計畫乙份，如有疑問請逕洽內新國小林主任，電子信箱：jmes039@mail.nhps.tc.edu.tw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體育保健科

